

证券代码:603618 转债代码:113505 转股代码:191505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转股简称:杭电转股 编号:2018-074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应当遵守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保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18 转债代码:113505 转股代码:191505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转股简称:杭电转股 编号:2018-075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旭东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人民币7,000万元。 经审核,公司通过向永特电缆增资的方式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18 转债代码:113505 转股代码:191505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转股简称:杭电转股 编号:2018-076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睦州大道475号3幢2楼201室 法定代表人:王斌;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万元,净利润2,849.9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千岛湖永通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7,171.39万元,净资产8,374.55万元。

4、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及根据约定,相应程序履行到位后生效。 五、本次增资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千岛湖永通原股东对其进行同比例增资,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其提高业务生产综合实力,增强市场竞争力。

证券代码:603618 转债代码:113505 转股代码:191505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转股简称:杭电转股 编号:2018-077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需资金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额. Total funding of 63,500,000 for the expansion project.

法定代表人:华建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4年03月03日

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要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关于调整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管理人已对《基金合同》进行修订,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公司网站上披露修订后的基金合同等文件。

的委托管理人蔡郑雯于2018年12月7日向我处提出申请,对申请人召开审议《关于调整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有关事项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及会议有关事项进行现场监督。为此,申请人向我处提交了营业执照(副本)、公证书等文件。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现场会议,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权代表冯静也一并出席了本次会议并监督了计票的全过程。

关于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8年12月18日起,增加汇成基金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中信建投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B类004554)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A类001006,B类004553) 中信建投添鑫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002260)

003822,C类003823) 二、基金开户、认购、申购等业务 自2018年12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汇成基金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等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时间以汇成基金的规定为准。

风险揭示:基金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